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2025年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等规定，现公布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zc.gov.cn/）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年，增城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落实新时代政务公开要求，持续优化公开渠道，提升公开质效，以高质量政务公开助力增城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持续拓展主动公开的广度与深度。以区政府门户网站为信息公开核心平台，全年发布各类信息超2.1万条，网站总访问量突破1400万次，切实保障公众便捷获取政府信息。发布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11份、政策解读25份，以一图读懂、文字解读、视说增城等多元化方式推动政策内涵精准直达。畅通政民互动渠道，开展在线访谈、意见征集、网上调查等活动23次，发布12345

政府服务热线办理选登结果60件，切实增强公众参与感和获得感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及时规范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。全年各级行政机关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131宗（含新收1999宗、上年结转132宗），办结1991宗，结转下年度办理140宗。在已办结申请事项中，办理结果为“予以公开”的共648宗，居各类办理结果首位。全年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行政复议106宗，结果纠正11宗；行政诉讼26宗，结果纠正1宗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。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督促各单位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，强化区政府门户网站常态化巡查，严格执行日常监管检查制度，定期开展安全测评，建立24小时应急监测机制，对网站各栏目实施动态监控，保障信息准确、更新及时与运行安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优化政府门户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建设。迭代优化政府门户网站功能与服务体验，引入AI技术升级问答系统，提升便利化、智能化水平。区政府门户网站在2025年中国优秀政务平台（数字政府）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结果中获评“年度中国优秀政务网站”，已连续八年蝉联此奖项。持续提升政务新媒体效能，“增城区融媒体中心”“广州增城发布”微信公众号全年共发布资讯超4000条，关注量分别突破43.5万、31万人次，传播力、影响

力稳步增强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扎实推进政务公开监督指导工作。针对政务公开工作中发现的突出问题，及时发出工作提醒、召开约谈会，督促各单位压实主体责任、严格落实各项工作要求。以依申请公开办理环节、疑难问题为重点，通过专题培训、案例分享、“一对一”指导等灵活方式，逐步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政策理解能力、程序操作能力以及风险防范能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1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20765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8035		
行政强制	34995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1606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904	76	0	0	1	18	1999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28	2	0	0	0	2	132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603	41	0	0	0	4	648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174	7	0	0	0	4	185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3	1	0	0	0	0	4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7	0	0	0	0	0	7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5	2	0	0	0	0	17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4	0	0	0	0	0	14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5	1	0	0	0	0	6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400	1	0	0	0	3	404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3	0	0	0	0	1	4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513	16	0	0	1	7	537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44	3	0	0	0	0	47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3	0	0	0	0	0	3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33	0	0	0	0	0	33
		2.重复申请	31	0	0	0	0	0	31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2	0	0	0	0	0	2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46	1	0	0	0	1	48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1	0	0	0	0	0	1
	（七）总计		1897	73	0	0	1	20	199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135	5	0	0	0	0	14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75	11	5	15	106	3	1	11	0	15	7	0	1	3	1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不足：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与精准性有待增强；二是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仍需提升，部分单位存在答复质量较低、风险研判意识欠缺等问题。

下一步，增城区将继续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着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一是优化主动公开内容与机制，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发布的时效管理与动态更新，提升政府信息供给质量；二是加强依申请公开业务指导培训，完善答复内容审核与法律风险研判机制，推动办理流程标准化、答复文书规范化，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效能和公众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：2025 年，增城区各有关单位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 0 元。